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GENDARY GROUP LIMITED

創天傳承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5)

**內幕消息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佈乃由創天傳承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作出。

主要股東潛在配售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黃君武先生及劉蘭英女士（統稱「黃氏夫婦」，即本公司的主要股東）通知，彼等目前正與獨立配售代理就潛在配售本公司44,450,000股股份（「配售股份」）進行磋商，該等股份代表黃氏夫婦於本公司所持有的所有股權（「潛在配售」）。本公司自黃氏夫婦處獲悉，彼等擬將配售股份配售至獨立地點，價格較本公司股份（「股份」）暫停買賣前最後收市價折讓10%至15%。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黃氏夫婦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提交的權益披露通知及據董事所深知，配售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2.4%，包括(i)昌亮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39,925,800股股份，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君武先生及劉蘭英女士各自持有50%；及(ii)黃氏夫婦直接持有的4,524,200股股份。

倘潛在配售得以實現並假設配售股份已獲悉數配售，黃氏夫婦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將不再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權。

倘潛在配售發生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佈。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創天傳承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裕深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袁裕深先生（主席）及陳立展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羅永聰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展坤先生、陳劍輝先生、吳志豪先生、鍾國斌先生及梁繼昌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足以令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egendarygp.com>登載。